

宁晋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办字〔2023〕19号

宁晋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加快建设数字宁晋行动方案 (2023-2027年)的通知

县政府有关部门:

《加快建设数字宁晋行动方案(2023-2027年)》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此件公开发布)

宁晋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5月23日



加快建设数字宁晋行动方案（2023-2027年）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省委十届三次全会、市委十届五次全会、县委十二届三次全会部署，加快建设安全集约、智能便捷的数字宁晋，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行动目标

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加快发展数字经济部署要求，抢抓数字经济发展机遇，推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融合发展，组织实施6个专项行动、17项重点工程。

到2023年，5G基站数量达到507个；工业互联网平台达到1家；电子信息产业主营业务收入达150亿元；升级改造电子政务外网进一步提升云服务支撑能力。

到2025年，5G基站数量达到600个；移动网络IPv6流量占比达到70%；物联网终端用户数达5万户；工业互联网平台维持1家，两化融合指数力争高于全市平均水平；电线电缆、健康食品、光伏新能源、纺织服装、智能农机、绿色化工等重点行业数字化转型取得明显成效，形成县域数字化特色产业集群。

到2027年，全县电子信息产业主营业务收入超10亿元企业达到3家，规模以上电子信息产业主营业务收入超200亿元。5G基站数量超650个，实现乡镇级以上区域和重点行政村5G网络有效覆盖。

二、重点任务

(一) 实施数字基础设施强基行动。

1. 高速智能信息网络建设工程。

(1) 加快 5G 网络覆盖和应用场景建设。扩大 5G 基站规模，高质量建设 5G 移动通信网，2023 年，实现城区、重点乡镇 5G 网络全覆盖，到 2025 年 5G 网络覆盖全县。支持重点园区和企业建设典型 5G 应用场景。

(2) 加快建设千兆光纤网络。推进现有住宅小区等千兆网络改造，打造“双千兆”示范小区、“双千兆”示范园区。提升农村光纤宽带网络覆盖水平和高带宽用户占比。

(3) 深入推进 IPv6 规模部署和应用。加快部署支持 IPv6 的移动网络和固定宽带接入网络。到 2025 年，县域内网络、应用、终端全面支持 IPv6。

(责任单位: 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县委网信办、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 交通物流设施智能化改造工程。

(1) 建设县交通综合运行协调与应急指挥平台。逐步加强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采集，布局建设重点路段等节点的交通感知网络，实时汇集交通设施运行数据，最终实现人、车、路、停车等实时动态信息交互。

(2) 加强智慧交通信息服务。结合城乡公交一体化实施，在手机和车载终端推广应用智慧交通信息软件，促进智慧出行。对接京津冀交通一体化，强化区域交通信息互联互通，提高交通

智慧化管理水平。

（责任单位：县交通运输局、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二）实施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培育建设行动

1. 产业创新能力提升工程。支持鼓励我县省级以上重点产业示范区、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头部企业，在战略新兴产业领域建设、企业技术中心、工程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完善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的技术创新体系。根据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建设创新型河北需要，充分发挥政府作用，依托发展优势大、研发条件好、创新机制活、支撑作用强的企业，健全技术创新体系，更好发挥创新驱动产业转型升级的示范带动作用，确保用足用好国家支持政策，不断提升国家企业技术中心、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和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高质量发展。

（责任单位：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 数字产业集群发展壮大工程。依托现有产业基础，着力抓好强链延链补链，发展壮大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等产业。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高产品研发设计水平，构建日益完善的软件开发环境、技术标准、业务模式。

（责任单位：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3.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培育工程。开发一批适合我县发展需求，具有行业特点和技术优势的工业软件，建设相应的工业互联网等配套体系。面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等领域发展需求，加快我县传统行业数据分析、交易、监测预警

等平台类软件的研发与应用，形成生态集聚效应。

（责任单位：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等有关部门）

（三）实施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行动。

1. 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工程。加快本县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纵向与省市工业互联网平台对接，横向与各企业级（专业型）工业互联网平台、行业（区域）工业互联网平台连接，构建工业互联网平台体系，为我县特色产业集群提供研发设计等公共服务，到2025年，培育工业互联网平台1家。

（责任单位：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 “企业上云”工程。加快中小企业上云上平台步伐，打造云上产业集群，快速提升企业发展质量和效益。围绕重点行业和产业集群需求，丰富工业互联网平台服务内容，优化产品功能，指导云服务商建立完善企业上云本地化服务体系，打造企业上云服务生态。借助河北省企业上云公共服务平台，对上云企业实行分级分类管理，针对不同类别提供精准服务。

（责任单位：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

3. 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工程。组织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专题培训，开展工业互联网服务商与集群企业的供需精准对接活动，推动行业特色解决方案在产业集群的推广应用。鼓励和支持产业集群龙头企业加快数字化转型，打造工业互联网标杆工厂，推出一批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引导产业集群中小企业上云上平台，发展个性化定制、柔性制造、共享工厂等新型制造模式，

参与大企业生产协作配套。鼓励大型电子商务公司与产业重点企业对接，结合企业需求设立营销中心、直播中心，促进工业品上行。

（责任单位：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县商务局）

（四）实施农业农村数字化转型行动。

1. 农业生产智能化改造工程。

（1）推动粮食生产管理数字化应用。强化 5G、物联网、农业用北斗终端及辅助驾驶系统等技术装备在耕种粮食生产管理方面的广泛应用，推进粮食作物产、加、销全产业链融合发展和智能化转型，逐步实现粮食生产、经营和服务的智能化、网络化和便捷化。

（2）推广农业物联网应用。推进全县规模养殖、种植基地数字化改造，大力培育数字田园、智慧养殖、数字种业等高端农业，到 2025 年，建设省级智慧农业示范基地 3 个。

（3）加快推动农机装备智能化。推广智能农机应用，升级改造农机装备，按需加装北斗导航、远程运维、无人驾驶系统、高精度自动作业设备，推广精细整地、精量播种、精准管理和高效收获全程机械化模式。

（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 农村电商公共服务体系工程。依托我县食品加工和梨、羊肚菌、樱桃等特色种植等资源优势，推动农产品生产、加工主体

与各类电商平台的精准对接，打造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农产品产销新模式。到 2025 年，全县淘宝镇数量达到 3 个，淘宝村数量达到 14 个，力争创建省级“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试点县。

（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商务局、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3. 农业农村大数据平台建设工程。依托智慧农田、智慧农业大棚、智慧果树等现有大数据平台，整合现有信息系统，汇聚全县种植业、养殖业、农产品产销、农村信用、质量监管等各类数据资源，建设县级农业农村大数据平台，为农业生产、管理服务、农产品追溯、质量监管提供一体化支撑。

（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

（五）实施公共服务数字化提升行动。

1. 实施智慧医疗示范工程。依托国家统一医保信息平台，加强医保便民支付建设，推广医保移动支付，丰富医保电子凭证应用场景，提升医保事项“网上办”“掌上办”服务能力；2023 年，谋划推进县级全民健康信息平台，依托使用公共卫生疫情防控平台，电子健康卡发放率达 80%。到 2027 年，按照《全国医院信息化建设标准与规范》，二级综合医院实现率达到 70%。

（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县医疗保障局）

2. 实施智慧教育示范工程。2023 年建设 30 所“双师课堂”学校，建设 2 所邢台市智慧校园示范学校。继续加大学校信息化建设投入力度，将基于计算机网络的信息服务融入学校的各个应

用与服务领域。

（责任单位：县教育局）

3. 实施智慧文旅示范工程。以文化旅游智慧化建设为目标，推进文化旅游与 5G 等技术的融合发展。对藏品及其他相关文物遗产进行数字化信息采集；鼓励重点景区开展智慧化建设，支持重点景区加入官方平台，适时推进智慧旅游平台建设，有序推进重点景区 5G 网络全覆盖。

（责任单位：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

（六）实施数字政府和智慧城市创新发展行动。

1. 基础支撑能力提升工程。推动不具备规模效应的部门数据中心逐步向省市政务云迁移。加快推进各地各部门非涉密业务专网向电子政务外网整合迁移，提升电子政务外网带宽，实现纵向百兆到乡村，横向覆盖县机关单位。

（责任单位：县政府办公室、县行政审批局、县委网信办）

2. 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建设工程。积极对接省市一体化政务大数据平台，2023 年底前，力争建成县级数据汇聚平台，编制全县统一的政务数据资源目录，全力释放政务数据价值。

（责任单位：县行政审批局等有关部门）

3. 政府数字化履职能力提升工程。加快建设数字机关，完善一体化协同办公体系，优化完善“互联网+督查”机制，建立健全大数据辅助决策机制。推动政务服务“一网通办”“掌上办”和“一件事一次办”，打造泛在可及、智慧便捷公平普惠的服务

体系。到 2025 年，除不宜网办事项外实现政务服务事项 100% 全流程网上办理。

（责任单位：县行政审批局等有关部门）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协调。成立由县政府常务副县长为组长，县行政审批局等相关部门为成员的数字宁晋建设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行政审批局，统筹推进数字宁晋建设，加强与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深度融合。县有关部门建立工作推进机制，制定相关落实方案，明确任务详细的路线图、时间表，确保高标准完成各项建设任务。

（二）加强政策引导。充分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数字化转型相关创新成果，推进党政机关信息技术创新应用。对重大数字化产业项目优先推荐列入省市重点项目，在能耗、土地等方面优先保障。用好中央补助资金、省级财政资金、政府专项债券，鼓励和支持各类社会资本积极参与投资建设和运营服务。

附件：数字宁晋工作领导小组

附件

数字宁晋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为加快数字宁晋建设，切实发挥数字技术对经济社会发展的促进作用，经县政府研究确定，成立数字宁晋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其组成人员名单如下：

- 组 长：**张康宁 县政府常务副县长
- 副组长：**郭晨曦 县政府办综合二科负责人
- 张立业 县行政审批局局长
- 成 员：**戚君靓 县委网信办三级主任科员
- 王文良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二级主任科员
- 李国玺 县行政审批局副局长
- 李 娟 县科技和工信局党组成员、电线电缆研究院院长
- 毕玉峰 县商务局副局长
- 栾智杰 县卫生健康局副局长
- 侯莹莹 县医疗保障局副局长
- 朱红卫 县教育局副局长
- 王路永 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党组成员
- 赵瑞良 县农业农村局党组成员
- 刘庆春 县交通运输局一级主任科员
- 蔡兴华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成员
- 季 朋 县财政局分管负责人

王 青 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副局长
宋 炜 县公安局副局长
温之让 县应急管理局二级主任科员
柳瑞华 县民政局三级主任科员
李平周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副科级干部

数字宁晋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宁晋县行政审批局，
办公室主任由张立业同志兼任。

抄送：县委网信办

宁晋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5月23日印发
